

民事小額訴訟表格化訴狀(請依實際狀況填寫並增刪)

一、當事人

稱謂	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	住居所或營業所 郵遞區號 電話號碼
原告 (說明一) 法定代理人 訴訟代理人				
被告	劉○○即玖玖零診所	女		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916 號 4 樓 (診所登記地址) ○○○○○ (送達地址)

二、訴之聲明 (即請求被告給付的內容)

金額	新臺幣	元	連帶給付 (說明二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利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國 年 月 日 自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起訴狀繕本送達被告之翌日 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表所示利息起算日			
	至清償日止	利率 (說明三)	年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 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
訴訟費用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負擔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連帶負擔。			
願供擔保，請准宣告假執行。				

三、原因事實

原告於○年陸續至被告診所做醫美等消費並購買相關服務課程，惟被告診所於115年3月16日無預警停業，致未能繼續提供相關服務。就已繳納之相關費用中，尚餘淨膚雷射○堂，每堂○元，計○萬元（計算式：每堂金額×剩餘堂數=○）、皮秒尚餘○堂，每堂○萬元，計○萬元（計算式：每堂金額×剩餘堂數=○）、肉毒尚餘○u，每u○元，計○元（計算式：每u金額×剩餘單位數=○）、玻尿酸尚餘○cc，每cc○元，計○元（計算式：每cc金額×剩餘單位數=○），以上合計共○萬○元（計算式：○+○+○+○=○）課程未使用（以上購買內容均係參考）。詎被告診所無預警停業，無法對原告提供服務，原告以起訴狀繕本送達作為終止契約之意思表示，並依不當得利及民法第263條、第259條、第226條第1項及第256條之法律關係，請求被告返還○元。

四、證據（影本）

例如：繳費收據（或證明）○份、醫美療程紀錄表○份、客戶整型醫美收費紀錄表○份、紀錄單○份

此 致

臺灣桃園地方法院

簡易庭

具狀人 (蓋章)

撰狀人 (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